提醒須知：

各位家長及同學請注意，凡錄取實用技能學程且經報到之錄取學生，即不可報名免試入學，倘欲報名免試入學，應先填具放棄聲明書，並請注意下列期程，以維護自身權益。

相關期程應注意辦理事項如下: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實用技能學程 | 免試入學 |
| 期程 | 應辦理事項 | 期程 | 應辦理事項 |
| 6月5日(五)上午9至11時 | 錄取新生報到 |  |  |
| 6月8日(一)下午5時前 | 報到放棄聲明 |  |  |
|  |  | 6月10日(三)下午2時  | 網路志願選填開始 |
| 6月13日(六) | 協調改分發 |  |  |
| 6月15日(一) | 改分發學生報到 | 6月15日(一)中午12時前 | 網路志願選填截止 |
|  |  | 6月17日(三)至6月18日(四) | 報名 |

(一)104年6月8日前：

 104年6月5日錄取報到後，招生學校將先行評估報到人數及未來

 開班可行性，並適時提醒學生可能無法開班者，將於6月13日（週

 五）起協調改分發，倘您不願接受改分發，欲報名免試入學，應

 於6月8日下午5時前，填具報到放棄聲明，始得報名免試入學網

 路志願選填。

(二)104年6月9日至6月13日：

倘已逾放棄聲明時間，又不願意接受改分發結果，欲報名免試入學者，因本學年度入學管道控管，您暫時未能於網路選填志願，必須俟系統上彙整各校名單並修改後方能選填志願(預定6月14日修改)，建議您在6月15日進行網路志願選填，但應注意截止時間為當日中午12時止。